

## 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喀什市科学技术局(单位名称) 的喀什市空天信息产业园场地建筑垃圾清运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喀什市空天信息产业园场地建筑垃圾清运项目(标的名称) , 属于 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喀什百卉园林建设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 , 从业人员132 人,营业收入为20995.038688 万元,资产总额为11345.297863 万元 , 属于 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 ;

2. / (标的名称) , 属于 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/ (企业名称) , 从业人员 / 人,营业收入为 / 万元,资产总额为 / 万元 , 属于 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 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 (盖章) : 喀什百卉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 
日期 : 2025年03月11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: 建筑业。

